

金門縣議會第七屆第一次定期會

業務報告



報告單位：金門縣稅務局
報告人代理局長翁自保
日期 108年05月09日

金門縣稅務局業務工作報告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貴會第7屆第1次定期會開議，自保率本局各主管向貴會提出業務報告，並接受各位議員女士、先生的質詢與指教，深感榮幸。同時對全體議員女士先生們長期以來，對各項稅務工作之指導與鼓勵，使本局各項政策及業務皆能順利推動，自保謹代表全體同仁表達由衷謝意。謹將107年度及108年1月至4月止各項稅務工作執行概況及今後努力方向簡要報告如后，敬請賜教。

壹、稅收績效

- 一、107年稅收實徵數為新台幣(以下同)5億3,013萬9千元，較分配預算數5億2,770萬元，超徵243萬9千元，主要係地價稅、房屋稅、使用牌照稅、契稅、娛樂稅分別超徵3.55%、5.68%、6.51%、99.63%、4.82%所致(詳如附表一)；依財政收支劃分法第12條規定，其中解繳縣庫4億379萬2千餘元、縣統籌分配稅款專戶2,395萬4千餘元、鄉鎮庫5,136萬8千餘元、中央統籌分配稅款5,102萬5千餘元(詳如附表二)。
- 二、108年截至3月底，稅收實徵數為8,274萬7千元，較分配預算數7,571萬5千元超徵703萬2千元，主要係土地增值稅、房屋稅、契稅、印花稅、娛樂稅分別超徵6.62%、330.80%、48.69%、28.83%、10.42%(詳如附表三)，依財政收支劃分法第12條規定，其中解繳縣庫6,680萬7千餘元、縣統籌分配稅款專戶66萬餘元、鄉鎮庫248萬6千餘元、中央統籌分配稅款1,279萬5千餘元(詳如附表四)。

貳、稅務執行概況

一、落實為民服務，強化便民措施

- (一) 實施全功能櫃檯化作業，提供多達72項簡捷便民服務，辦理服務案件107年計3萬478件，108年截至3月底止計6,420件，落實一處收件，全程服務，頗獲納稅人好評。

- (二) 開辦土地增值稅、契稅簡易案件快速發單，採隨到隨辦，縮短審核流程，受理申報案件 107 年 5,454 件，當日取件 5,088 件，達 93.29%；108 年截至 3 月底止計 1,280 件，當日取件 1,101 件，達 86.01%，申辦案件均能在 2 個工作日辦竣取件。
- (三) 精進各項地方稅網路申報作業，提供全方位稅務 e 化服務，實現「以網路代替馬路」，提昇服務品質，達到稅務 e 化目標，107 年度計 509 件，108 年截至 3 月底止計 128 件。
- (四) 提供多元化的繳納稅款管道，積極輔導民眾利用郵局或金融單位辦理轉帳納稅，及便利商店繳稅，以提高徵績，並加速稅款入庫，107 年臨櫃繳納稅款計 2 萬 8,837 件，非臨櫃繳納稅款計 3 萬 3,097 件，共 6 萬 1,934 件。108 年 1 至 3 月臨櫃繳納稅款計 2,543 件，非臨櫃繳納稅款計 936 件，共 3,479 件。
- (五) 主動輔導對納稅人有利之事項，如原適用自用住宅、農業用地優惠稅率者，農業用地移轉時符合免稅要件者，發函通知請其申請不課徵土地增值稅者，107 年計 67 件，108 年截至 3 月底止計 8 件。
- (六) 「飛躍稅務通跨區服務」便民措施，107 年計服務 1,549 件，108 年截至 3 月底止計 271 件，若每件以節省 5 千元往返交通費計，為鄉親創造的小確幸交通費一年約 775 萬餘元。另透過「飛躍稅務通」跨縣市便民服務辦理退稅案件滿意度調查結果 107 年發放問卷數 769 件，回收 769 件，非常滿意 78.67%，滿意 20.33%。
108 年截至 3 月底止發放問卷數 154 件，回收 154 件，非常滿意 79.87%，滿意 20.13%。
- (七) 主動關懷輔導鄉親申辦各項優惠減免事宜，落實為民服務
1. 107 年輔導民眾申辦離島免稅車輛計 3,392 輛；身心障礙免稅車輛 263 輛，申辦自用住宅核准案計 149 件。108 年截至 3 月底止

核定離島免稅 896 件，身心障礙免稅 13 件，自用住宅用地稅率

課徵地價稅 18 件，經核定免稅後，辦理退稅。

2. 組成租稅宣導列車，赴各里辦公處或社區發展協會，除進行稅務及政令宣導外，現場主動輔導鄉親申辦地價稅適用自用住宅用地優惠稅率，提供優質且貼心的服務，稅賦減免從速、從簡，落實簡政便民之施政主軸，並即時發布新聞稿，在本府全球資訊網、稅務局網站及金門日報、FB 及 LINE 群組週知鄉親，各項免稅及優惠稅率，可申請相關稅捐減免，讓鄉親有感。

(八) 整合跨機關資源主動服務鄉親

107 年輔導已領有身心障礙手冊且名下有車輛，尚未申辦身心障礙免稅者，輔導辦理免稅事宜計 32 件。另透過金門監理站提供在金門地區民營弘福、安豐驗車汽車檢驗廠未辦離島免稅計 276 件，發函輔導經核定完離島免稅 122 輛。108 年截至 3 月底止輔導申辦身心障礙免稅 13 件，在民營弘福、安豐汽車檢驗廠驗車資料，發函輔導辦理離島免稅 37 輛，核定完離島免稅 25 輛，提供優質且便民之服務。

二、健全稅籍清查，維護租稅公平

(一) 訂定房屋稅稅籍及使用情形清查計畫

為健全房屋稅稅籍資料之正確性及課稅公平性，訂定 107、108 年度房屋稅稅籍及使用情形清查計畫，針對新、增、改建房屋、使用情形、減免案件、適用稅率等為清查重點，總共清查房屋 3,046 棟及 3,006 棟，確保房屋稅稅籍資料正確性，並維護租稅公平。

(二) 訂定 108 年地價稅稅籍及使用情形清查計畫

1. 針對核准之自用住宅用地為對象，查核地上建築物所有權營業狀況及查核戶籍設立情形。
2. 清查農舍變更為與農業經營無關使用之土地，依內部通報稅籍資料先行勾稽核對，再逐筆實地清查履勘。
3. 特別稅率用地、減免稅地及課徵田賦土地為清查重點，有效查

核，以遏止逃漏稅，維護租稅公平，落實稽徵業務，促進誠實申報納稅，遏止逃漏，增裕庫收。

4. 查核地上有建物之土地尚未課徵地價稅之土地改課地價稅。
 - (一) 辦理年度印花稅應稅憑證檢查
 1. 利用財政資訊中心通報資料交查勾稽，針對異常案件列管，專案輔導查核。
 2. 運用建管單位開(竣)工通報，主動發函通知各家營造廠商及起造人，備妥工程施作合約等營繕資料，辦理印花稅查核。
 3. 運用採購招標所函送營繕及採購決標資料，輔導渠等備妥相關資料，蒞局辦理印花稅查核。
 - (二) 運用地政機關移送之地籍異動媒體檔 107 年度 7 萬 5,290 筆；108 年截至 3 月底止計 1 萬 4,549 筆，辦理地價稅地籍(稅籍)連鎖異動，即時釐正稅籍資料，以利 108 年地價稅開徵，有效利用公部門 e 化資訊，適時達成資源共享，縮短逐筆釐正時程，保持稅課資料的完整性及可用性。

三、強化稅課稽徵，落實工作績效

- (一) 107 年牌照稅實徵數 1 萬 7,278 筆計新台幣 1 億 3,846 萬 3,000 元，預算達成率 106.51%。108 年截至 3 月底止，實徵數 1,267 筆計新台幣 896 萬元，預算達成率 99.55%。
- (二) 申報土地現值移轉案 107 年收辦 4,516 件，應稅者 1,295 件，繳納土地增值稅 2 億 5,512 萬 3 千餘元，免稅者 3,221 件；108 年截至 3 月底止收辦 1,080 件，應稅者 303 件，繳納土地增值稅 6,397 萬餘元，免稅者 777 件，另核發土地移轉免徵土地增值稅證明。

四、加強違章漏稅查緝，積極清理欠稅移送執行

- (一) 查核離島免稅車越區使用，恢復課稅以維稅制公平
 1. 經 107 越區使用恢復課稅有 50 輛，補徵稅款 36 萬 3,149 元。108 年截至 3 月底止計有 14 輛，補徵稅款 12 萬 9,617 元。
 2. 107 年查核本轄車輛在台灣違規使用計 281 輛，違反使用牌稅法第 28 條第 1、2 項規定有 281 輛，補徵稅款 127 萬 1,227 元，處罰鍰 182 萬 4,044 元。108 年截至 3 月底止計有 85 輛補徵稅款 26 萬 7,830 元外，處罰鍰 46 萬 1,126 元。
- (二) 積極清理舊欠防止新欠
 1. 107 年針對歷年欠稅案件積極清理，欠稅金額在 300 元以下，以平信補發繳款書者計 1,509 件，金額 26 萬 9,411 元，欠稅金額在 300 元以上，以寄存方式送達計 2,369 件，金額 1,536 萬

7,905 元，經合法取證未完納稅款者，已移請法務部執行分署辦理強制執行。108 仍積極補單催理歷年欠稅案件，以維護租稅公平，端正納稅風氣，富裕庫收。

2. 107 年度收回以前年度欠稅款，地價稅 1,780 筆計新台幣 104 萬 9,225 元，房屋稅 381 筆計 86 萬 724 元，牌照稅 1,060 筆計 606 萬 8,909 元，罰鍰 61 筆計 27 萬 9,791 元，合計 3,221 筆計 825 萬 8,649 元。108 年截至 3 月底止總計收回以前年度欠稅數計 1,235 筆，達 818 萬 2,525 元，有效清理舊欠，防止新欠，維護租稅公平，端正納稅風氣，富裕庫收。
- (三) 秉持「依法納稅是義務、合法節稅是權利、主動退稅是責任」的服務理念，全面運用電腦檢核納稅人所繳納之稅款，如發現重複繳納或溢繳情形者，均能主動辦理退稅，以維護納稅人的權益，核退案 107 年 1,687 件，金額 919 萬餘元，108 年截至 3 月底止 308 筆，金額 139 萬餘元。

五、落實稅務資訊 e 化，提供安全便捷服務

- (一) 整合現有資訊，擴大與內政部、財政資訊中心、各區國稅局等單位網路連結，執行戶役政系統及國地稅資訊交查作業，有效運用戶政、地政、勞健保等資料，查詢欠稅人地址，取具送達回證藉以遏止逃漏，維護租稅公平。
- (二) 強化資通安全，通過資訊安全管理系統稽核復評認證，持續 ISO/NEC 27001:2013 證書之有效性，確保稅課資料機密性、可用性與完整性，本局對稅課等資訊安全防護措施的努力，再次獲得肯定。
- (三) 配合電子化政府雲端計畫，建構財稅雲的智慧地方稅服務平台，啟動賦稅再造更新計畫，辦理資訊設備汰換更新，提昇稽徵作業效率。
- (四) 推廣行動支付繳稅，提供多元繳稅管道，臨櫃行動支付繳稅，解決超商繳稅 2 萬元限額及銀行下午 3 點半以後不營業的問題，免除奔波，創新服務，打造安心宜居島，安全又便捷，便民措施再升級。
- (五) 運用資訊網絡科技，建構更便捷的服務，為鄉親提供更便捷的稅務服務，積極爭取預算推動「全功能櫃台簽名無紙化系統」、與國稅局及地政局建置稅務視訊諮詢服務，及提供更多線上申辦功能，創新的服務管道，來協助鄉親解決稅務問題，創造徵納和諧、雙贏的租稅環境。

六、加強租稅宣導教育，建構優良租稅環境

- (一) 即時更新稅務網頁，將最新的稅務資訊PO上網，107年發布新聞稿272則；108年截至3月底止發布65則，滿足納稅人知的需求，同時配合政令宣導，讓政府便民、利民服務措施，適時提醒民眾善加利用。
- (二) 租稅宣導：107年辦理32場次，108年截至3月底止計辦理6場次
 - 1. 配合電子發票推廣及各稅目開徵辦理戶外型宣導活動107年7場次，適時提醒納稅義務人依限如期完納各項稅捐，充裕國家庫收及購物消費請以載具儲存無實體電子發票，籌劃周詳，圓滿達成宣導任務。
 - 2. 結合鄉鎮、社區資源辦理稅務列車下鄉宣導，派出稅務宣導列車，分赴各鄉鎮宣導107年18場次，108年5場次，使稅務宣導深入基層，以傾聽民意，雙向溝通，消弭徵納情結，有效達成宣導任務。
 - 3. 辦理有線電視租稅叩應107年3場次及錄影宣導107及108年各1場次、廣播電台各稅專訪107年3場次，講授內容以地方稅法令、合法節稅、各項便民措施及納稅者權利保護法上路宣導等為主。
- (三) 配合牌照稅及房屋稅開徵期間，製作巨型宣導橫幅、紅布條，掛置本局大樓，適時提醒納稅義務人，如期完納，共創安和樂利新社會。

七、強化人員管理、維護稅務風紀

- (一) 建立以客為尊服務理念，民眾蒞局洽公或申辦案件，秉持奉茶接待、主動詢問、委婉說明、親切服務之禮貌準則，營造徵納和諧環境。
- (二) 配合業務實際需要，適時派員赴財政人員訓練所及財政資訊中心等參加各項地方稅稽徵實務講習及資訊安全教育訓練，增進專業知能，熟悉稽徵業務，以利業務推展。
- (三) 嚴密風紀維護，加強員工紀律，嚴守工作崗位，規範員工不接受請託、關說、贈受財物及不參加無謂飲宴應酬，培養以廉潔為榮、以貪瀆為恥高尚情操，樹立依法行政之服務理念。

參、今後努力方向

- 一、強化稅課稽徵，落實工作績效；加強違章漏稅查緝，積極清理欠稅。
- 二、落實為民服務，強化便民措施；健全稅籍清查，維護租稅公平。
- 三、賡續擴大行政資源互通管道，透過與國稅局、國有財產署、地政局、各鄉鎮公所、戶政事務所、監理站、財政資訊中心等單位資訊交流及資源共享，達「單一窗口、全程服務」之目標，體現「政府有愛、鄉親無礙」。
- 四、賡續推動轉帳繳稅、電子通知書及電子稅單，以減低稽徵成本，並符環保節能，落實智慧城市之建構，同時將朝向訂定獎勵規定，鼓勵納稅義務人申辦。
- 五、持續秉承「愛心辦稅，創新服務」服務鄉親外，並運用智慧做到讓鄉親「依法納稅」、「願意納稅」、「誠實納稅」、「快樂納稅」。

肆、結語

追求「簡政便民與實現稅務跨域服務的理念」一向是本局秉持的服務原則，面對外在環境的快速變遷，科技資訊日新月異及鄉親要求提供更多元、快捷、便捷的服務，稅務工作亦應與時俱進，營造更優質的租稅環境。秉持主動服務到家的精神，以「主動關懷」的方式，提供跨域服務、協助民眾辦理減免，及以網路替代馬路，讓民眾有感之核心價值，在愛心辦稅、優質服務的基礎上，追求卓越與創新。並配合「納稅者權利保護法」實施，本局逐步落實，將提供納稅人必要的諮詢與協助，以保障賦稅人權，實現公平課稅。

未來冀在各位議員女士、先生的鼓勵及匡正下，本局全體同仁將繼續為民服務，最後敬祝大會成功，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附表一

金門縣稅務局
各項稅捐徵收統計與上年同期比較表

單位：千元

稅別	107 年度稅收績效		徵 起	與上期 (106 年) 比較			備註
	預算數	實徵數	百分比	實徵數	增減數	增減%	
			(2)/(1)				
	(1)	(2)		(3)	(2)-(3)		
總計	527,700	530,139	100.46%	765,648	-235,509	-30.76%	
地價稅	25,000	25,887	103.55%	26,168	-281	-1.08%	
土地增值稅	270,000	255,123	94.49%	499,759	-244,637	-48.95%	
房屋稅	77,500	81,905	105.68%	78,489	3,416	4.35%	
使用牌照稅	130,000	138,463	106.51%	127,345	11,118	8.73%	
契稅	6,000	11,978	199.63%	10,346	1,632	15.77%	
印花稅	18,000	15,526	86.26%	22,071	-6,545	-29.65%	
娛樂稅	1,200	1,258	104.82%	1,470	-212	-14.40%	

附表二

金門縣稅務局
地方稅解繳統計表

107年1月1日至107年12月31日止

單位：千元

稅別	庫別				
	縣庫	縣統籌庫	鄉鎮庫	中央	總計
總計	403,792	23,954	51,368	51,025	530,139
地價稅	12,943	5,177	7,766		25,887
土地增值稅	204,098			51,025	255,123
房屋稅	32,762	16,381	32,762		81,905
使用牌照稅	138,463				138,463
契稅		2,396	9,582		11,978
印花稅	15,526				15,526
娛樂稅			1,258		1,258

金門縣稅務局
各項稅捐徵收統計與上年同期比較表

單位：千元

稅別	本年(108.01~108.03)稅收		徵起	與上年(107.01~107.03)比較			備註
	預算數	本期實徵數	百分比	上期實徵數	增減數	增減%	
			(2)/(1)				
(1)	(2)	(3)	(2)-(3)	(2)/(3)-1			
總計	75,715	82,747	109.29%	107,753	-25,005	-23.21%	
地價稅	0	573		492	81	16.42%	
土地增值稅	60,000	63,974	106.62%	88,282	-24,309	-27.53%	
房屋稅	115	495	430.80%	522	-26	-5.02%	
使用牌照稅	9,000	8,960	99.55%	11,813	-2,854	-24.16%	
契稅	1,500	2,230	148.69%	2,182	48	2.20%	
印花稅	4,800	6,184	128.83%	4,126	2,058	49.88%	
娛樂稅	300	331	110.42%	335	-4	-1.17%	

金門縣稅務局
地方稅解繳統計表

108年1月1日至108年3月31日止

單位：千元

稅別 \ 庫別	縣庫	縣統籌庫	鄉鎮庫	中央	總計
總計	66,807	660	2,486	12,795	82,747
地價稅	286	115	172		573
土地增值稅	51,179			12,795	63,974
房屋稅	198	99	198		495
使用牌照稅	8,960				8,960
契稅		446	1,784		2,230
印花稅	6,184				6,184
娛樂稅			331		331